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17日通过邮件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1月21日下午14时在公司1号楼9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关联董事迟家升、李国盛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自公告增持计划以来，受定期报告、业绩快报等窗口期和非公开事项内幕信息敏感期的影响，实际控制人可进行增持的时间共计 84 天。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和 2018 年 12 月 28 日发布《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3，2018-118），对增持计划延期事项及时进行了公告披露，公司对导致增持计划延期的主要原因进行了说明。

实际控制人坚定看好公司未来发展，将信守承诺，继续实施增持计划。并在不违反《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窗口期和敏感期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在非公开发行预案公告后 3 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因定期报告窗口期、重大事项信息敏感期或其他重大事项影响，增持期限予以相应顺延）。

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迟家升先生和李国盛先生在履行增持计划过程中的特殊情况，董事会对增持计划延期履行事项予以确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2 月 14 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 2019 年 1 月 22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22 日